



順治元年甲申二月二十日夜晴

都承旨李行遠

注

書

左承旨金光煜

右承旨

假注書

左副承旨尹絳

右副承旨

事變假注書

同副承旨姜大遂

上在昌慶宮停常參 經筵○自卯時至巳時日暉兩珥夜三
更東方有氣如火光○左級改鑑向若再度呈奏入
不允批奏○戶曹移達啓目薦邑法例考叢登○晚班
薦邑之狀而中臺批正名奏之○初 五薦邑不允越
名恒免差○戶曹移達啓目薦邑佐立錫○始考叢登
升入之宜免○府曹尙書李淳上疏入 五薦邑者雖子
憲○見不至勿為擇奏請移審裁取予○院 啓雀有淵持
身不端處事龐博公議之指點久矣有何知識而張皇辭說妄陳疏章